

公 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華美 112 都更字第 007 號

主旨：【臺北市大安區復興段三小段 9-1 地號等 4 筆土地更新單元都市更新會】 第二階段建築設計圖評選結果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華美大廈辦理自主更新建築師遴選作業辦法規定，112 年 4 月 15 日第二階段建築設計圖評選會議非常圓滿成功。成功遴選出許國勝建築師事務所擔任擘劃未來「大華美」的建築師。
- 二、 當日參與建築設計圖評選五家建築師事務所，依抽籤簡報順序為
三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
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
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
許國勝建築師事務所
陳章安・宋哲賓建築師事務所
其主持建築師均是在國際合作、創作設計、都更經歷與實績方面享有盛名的建築師。
- 三、 為確保評選的公平性，於評選會議當日，始公布榮幸邀請到台北市都市更新/設計審議、法規等專業領域三位學者專家：黃志弘教授、曾柏廷主持建築師、廖彩龍委員，以及熟悉市場脈動之新聯陽代銷林徹人副董事長、連雲建設蔡漢霖總經理，共五位擔任專業評審委員。共同為我們把關，選出最具生命力與未來價值之建築設計。
- 四、 最後評選結果專業評審委員以及更新會的理事/代表排名順序一致，依序為
優先順序 1 「許國勝建築師事務所」
優先順序 2 「陳章安・宋哲賓建築師事務所」
優先順序 3 「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」
- 五、 更新會後續將依建築師遴選作業辦法規定，依評分結果，與優先順序第 1 優先辦理議約議價。另，優先順序第 2 給予新臺幣 50 萬元參與獎金、優先順序第 3 給予新臺幣 30 萬元參與獎金。
- 六、 相信此次是台北市自辦都更中，首度以公開遴選的方式廣邀具國際視野的建築師參與競圖。感恩用心參與評選的五家建築師事務所、五位專業評審，以及多方善緣鼎力協助，共同圓滿遴選出都更重建最重要的靈魂，讓我們更有信心往前大步邁進！

理事長 蘇飛鳳

